

北京政协委员建议设学士后解就业难题人力资源管理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7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6_94_BF_E5_c37_537377.htm “博士后是到了企业接着搞科研，硕士生、本科生也可以套用这种模式提高自身素质、缓解就业压力。”北京市政协委员孙狄提交了《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新方案的建议》，为毕业生和企业解决就业、招聘难题。据统计，2009年将有610万应届高校毕业生需安排就业，加上历年没有就业的人员，超过700万毕业生需要解决就业。在提案中，孙狄建议借用“博士后”模式，在企业中建立“学士后”、“硕士后”制度，为毕业生设立两年的见习期。“大学本科生或硕士研究生毕业后到企业进行见习，见习期以2年为上限。考试/大此阶段内毕业生与企业签订见习合同，不算被企业正式录用，因此也不必签署正式劳动合同。”孙狄建议，毕业生见习阶段的生活费由企业发放，考试/大企业免交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，但需按实际发放的见习费缴纳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。见习期间允许毕业生轮换企业。“这样不仅能调动用人单位的积极性，提供了更多选人机会，也使毕业生在刚踏入社会时有个过渡适应期，同时能为社会缓解当前的毕业生就业压力。”孙狄建议市、区各级政府考虑为接纳“学士后”、“硕士后”的企业给予适当经济补贴，以示鼓励。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